

政 府 采 购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CZZCJC2021018

采购项目名称：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办公楼家具采购项目

采 购 人：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录

一. 磋商邀请函.....	1
二. 磋商须知.....	5
三.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13
四. 合同条款及格式.....	18
五. 评分标准.....	28
六. 响应文件格式.....	33
友情提醒.....	56

一.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办公楼家具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网 (<http://www.czzczb.com/>)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 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ZZCJC2021018

项目名称: 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办公楼家具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9.452 万

最高限价: 29.452 万

采购需求: 本项目为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办公楼家具采购项目, 具体技术参数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按照采购单位要求完成供货并安装到位。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采购人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1 年 6 月 7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 正常工作日上午 8: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7:00 (北京时间, 周末、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西路 118 号 1 号楼 3 楼 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3. 领购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 《投标报名申请表》原件一份 (格式见附件);

(2) 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方式: (供应商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采购文件)

(1) 现场领购: 提供领购资料至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西路 118 号 1 号楼 3 楼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办理。

(2) 网络领购: 若无法现金交纳, 请联系黄女士, 电 话: 0519-86661066。交纳成功后, 将符合要求的领购资料扫描件和报名费交纳凭证一并发送至邮箱: czzczb@126.com。

5. 售价: 人民币叁佰元整(现金交纳或以公司指定方式支付), 采购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 2021 年 6 月 18 日 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301 开标室

五、开启

截止时间: 2021 年 6 月 18 日 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301 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现场踏勘: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数额: 5000 元

收款单位: 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 号: 32050162970100001741

开户行: 建行常州惠民支行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2021 年 6 月 16 日 17:00 (以代理机构网银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银行电汇或转账 (备注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必须自行将投标保证金从公司账户按规定方式和时间交至上述指定账户并到账, 拒绝以其它方式交纳, 禁止第三方代交保证金,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有关本次采购项目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3. 疫情防控措施

(1)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人、采购人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格式见附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各投标人委派人数不得超过 2 人，除投标人授权代表外，其他人员原则上不得进入开评标场所。

(2) 对于参与评标活动的评审专家，在进入公司时，请主动出示当日参与项目评审项目手机短信进入指定场所。进入评标场所前，须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应答专家随机抽取短信而参加评标活动。

(3) 进入采购代理机构办公场所前，凡是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必须戴口罩并出示“苏康码”，接受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测温+扫码”并登记，“苏康码”验证结果为红色或体温 $\geq 37.3^{\circ}\text{C}$ 的，严禁进场。应当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预留进场核验时间，自觉服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安排，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自觉遵守会场纪律。其他事项按照《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苏财购〔2020〕13 号）执行。

(4) 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4.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

地 址：常州市天宁区丽华北路 2 号

联系方式：程女士 0519-821190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西路 118 号 1 号楼 3 楼

联系方式：0519-866610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徐女士

电 话：0519-86661067

二、磋商须知

一、遵循原则

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二、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在响应文件中充分响应采购文件的所有要求。

2. 采购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3. 供应商应在获取采购文件及有关资料后，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报价无效。

4. 采购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报价使用。

三、采购文件的解释

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四、采购文件的补充或修正

1. 供应商在收到采购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询问和澄清，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2. 采购人有权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3. 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 更正公告以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网（<http://www.czzczb.com/>）所发布的为准。

五、响应文件的组成

1. 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及装备水平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2. 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3.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复印件;

(4)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复印件, 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5)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6)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9) 采购人要求的特定资质证明(详见“磋商邀请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5. 明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6. 技术参数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7. 评分标准中对应的其它所需证明材料(如有自行添加);

8.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和供应商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上述 2-6 项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全部提供(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 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无效。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 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第(4)(5)(6)

(7) 四项遇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可不具备的, 必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或相关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为外籍、港、澳、台地区人士的, 其身份证明须提供有效的护照或港澳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同胞来往大陆通行证, 或其它可在中国大陆有效居留的许可证明。

六、投标保证金

(一)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不予参加评审。

(二) 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三)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在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须由采购代理机构

构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四)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2. 中标后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或供应商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5. 供应商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的;
6. 供应商无故缺席投标活动或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到达开标现场;
7. 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

七、响应文件的制作

1. 响应文件共一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U 盘”壹份(电子文件中含全套正本磋商响应文件,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U 盘应单独密封,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密封。

2. 响应文件密封口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封皮上写明采购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密封盖章。

3.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其响应文件将被拒收。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4. 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5.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按要求如实填写,须有供应商(签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6. 如无特别说明,供应商报价一律以人民币为投标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7. 报价费用自理。

八、无效响应文件的确认: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无效:

1. 响应文件封装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2. 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供应商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4.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

5.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和要求填写的；

7. 响应文件中有采购文件未允许提供的选择性内容；

8.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的；

9. 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11.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项目组成员出现同一人、响应文件中错误（或异常）一致或雷同、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2. 项目（标段）报价总价超过本项目（标段）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3. 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评审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供应商不能应评审委员会要求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6.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17.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8.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九、磋商、评审

磋商、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

具体磋商、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如有争议最终由磋商小组认定。

1. 响应文件的审查

（1）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

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磋商、评审程序

（1）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①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报价资格。

②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3）磋商小组讨论、确定磋商程序和磋商内容。

（4）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有实质性变动，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如有负偏离，将作为无效报价。

3.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分标准分别评定供应商的分值；各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高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排名第一，为成交单位。若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最

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 评分标准

详见第五章 评分标准。

十、确定成交供应商

1.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结果通知所有参加报价的未成交供应商，并在常州中采招标投标有限公司网（<http://www.czzczb.com/>）发布成交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对未成交原因不做解释。如有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限内，即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并且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格式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要求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限外送达的质疑函或法定质疑期限内送达的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均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对无效质疑不予受理。如质疑查无实据或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举报，不配合或采用不正当手段干扰政府采购质疑的，将记入供应商在江苏省和常州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记录”，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3.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4. 报价供应商提交的纸质响应文件将作为存档依据，不予退回。

十一、采购终止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数量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二、签订、履行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

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合同须在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备案。

2. 成交供应商非因不可抗力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义务，一经查实，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作出相应处理。

3.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须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应当与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并按相关规定扣除处罚款后退还，不计利息。

十三、注意事项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必须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十四、成交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为：

费 率	类 型	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00-500		1.2%
500-1000		1.0%
1000-5000		0.6%
5000-10000		0.4%

备注：收费比例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按年收费的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期限*年服务费收取。专家评审费按有关规定收取。

2.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

务费。

3. 公司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 号：32050162970100001741

开户行：建行常州惠民支行

十五、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在评审时享受扶持政策。

1.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于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三.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办公楼家具采购项目

最高限价：29.452 万，投标总价应包含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货物或者服务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安装、劳务、培训、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货物或者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成品保护费、保修期内的售后维修保养费、技术服务费、第三方检验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付款方式：①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70%；②审计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95%；③余 5%无质量问题一年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供货期：按照采购单位要求完成供货并安装到位。

(二) 基本质量要求：

1、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的原装合格产品，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应提供生产许可证；属于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必须通过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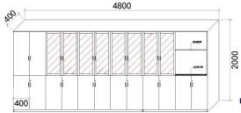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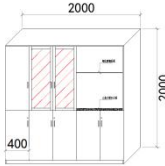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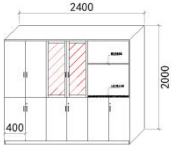
2、质保和保修期：产品质保及保修参考执行国家三包规定。至少三年，同时投标人可以注明产品主要结构件、承重件的质保期限，同时投标人应注明主要关键部件的免费保修年限。

3、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能够满足国家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同时还必须满足使用要求。产品及安装必须能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质量验收、竣工验收等各类验收。

4、产品执行标准：

家具成品须符合：GB18584-2001、GB/T10357、GB10357.4-89、GB10357.5-89、QB/T1951.1-1994、QB/T1951.2-1994 等一系列国家及其主管部门规定标准。甲醛含量、氨含量、苯含量、TVOC 等必须达到国家现行相关合格标准的范围之内。

(三) 项目清单

序号	品名	图片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材质说明	备注说明
1	办公柜		4800*400*2400	14	组			1. 基材:不低于国际 E1 级环保标准的优质品牌的实木多层板 2. 面材:美国大西洋 0.6MM 厚度进口木皮。大理石面一块,钢化玻璃。	办公楼
2	办公柜		3600*400*2400	3	组			3 封边:进口美国枫木, 5MM; 4. 工艺:底漆及面漆选用台湾“大宝”牌或“易涂宝”牌环保油漆饰面,经“五底三面”油漆工艺处理。	办公楼
3	办公柜		2000*400*2400	3	组			1. 基材:不低于国际 E1 级环保标准的优质品牌的实木多层板 2. 面材:美国大西洋 0.6MM 厚度进口木皮。大理石面一块,钢化玻璃。	办公楼 2、门卫 1
4	办公柜		2400*400*2400	1	组			3 封边:进口美国枫木, 5MM; 4. 工艺:底漆及面漆选用台湾“大宝”牌或“易涂宝”牌环保油漆饰面,经“五底三面”油漆工艺处理。	办公楼

5	主席台		2100*600*750	3	组		1. 基材:不低于国际 E1 级环保标准的实木多层板。 2. 面材:美国大西洋 0.6MM 厚度进口木皮 3 封边:进口美国枫木, 5MM; 4. 工艺:底漆及面漆选用台湾“大宝”牌或“易涂宝”牌环保油漆饰面, 经“五底三面”油漆工艺处理。	办公楼
6	主席台椅		高背	9	把		饰 面: 进口头层牛皮面料, 柔软贴手, 无色差, 表面无龟裂、破损, 无油腻感, 符合国家现行检测标准。 海 棉: 采用高密度定型海绵, 软硬适中, 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油 漆: 采用环保油漆, 光滑耐磨, 手感好, 色泽美观。 油漆工艺: 底着色油漆工艺, 经五底三面磨退工艺处理。 框架: 采用橡胶木框架。	办公楼

7	演讲台		常规	1	个		1. 基材:不低于国际 E1 级环保标准的实木多层板 2. 面材:美国大西洋 0.6MM 厚度进口木皮 3 封边:进口美国枫木, 5MM; 4. 工艺:底漆及面漆选用台湾“大宝”牌或“易涂宝”牌环保油漆饰面, 经“五底三面”油漆工艺处理。	办公楼
8	定制条桌		2000*500*750	40	张		1. 基材:不低于国际 E1 级环保标准的实木多层板 2. 面材:美国大西洋 0.6MM 厚度进口木皮 3 封边:进口美国枫木, 5MM; 4. 工艺:底漆及面漆选用台湾“大宝”牌或“易涂宝”牌环保油漆饰面, 经“五底三面”油漆工艺处理。	一楼、二楼会议室(定制)
9	会议桌		3800*1600*750	1	张		1. 基材:不低于国际 E1 级环保标准的实木多层板。 2. 面材:美国大西洋 0.6MM 厚度进口木皮 3 封边:进口美国枫木, 5MM; 4. 工艺:底漆及面漆选用台湾“大宝”牌或“易涂宝”牌环保油漆饰面, 经“五底三面”油漆工艺处理。	三楼会议室(定制)

10	大会议桌		800*200*75	1	张		1. 基材:不低于国际 E1 级环保标准的实木多层板。 2. 面材:美国大西洋 0.6MM 厚度进口木皮 3 封边:进口美国枫木, 5MM; 4. 工艺:底漆及面漆选用台湾“大宝”牌或“易涂宝”牌环保油漆饰面, 经“五底三面”油漆工艺处理。	二楼会议室(定制) 16 个话筒
----	------	---	------------	---	---	--	--	--------------------------------

（四）其他要求

此次项目清单中所列示的项目是投标人按现有图样设计，采购人保留调整设计的权利。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必须立即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并开始深化设计，与采购人进行技术指标确认；在家具大批量生产前，须先打样与采购人共同确认。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在整个执行过程中，必将予以配合，保证所供货物满足设计要求、采购人要求的使用功能、国家环保要求。

（五）供货时间、验收等相关要求

质量保证：根据采购人要求能提供足够场所让所生产的成品家具透气摆放后再包装进场进行安装。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进行随机抽样检测，检验方法将按国家有关标准执行，所有产品均需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环保标准。若检测合格的，中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交货、安装并办理验收手续；若检测不合格的，其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且采购人有权通知成中标人终止合同或要求中标人退、换货直至检测合格。由此造成的工期不顺延，同时中标人必须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六）产品验收：

（1）中标人安装完毕后由采购人随机抽样检验，验收时采用的检验方法将按有关国家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执行，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2）采购人将按照招标文件及规定的技术标准进行检验，如果与文件规定不符，在质量及感官标准上有明显差异或环保指标不达标的，将加倍抽样检验（并对部分产品作破坏性检测），若加倍抽样仍不合格，将判定所供家具不合格。

（3）对家具安装验收不合格时，中标人应予以免费调换，直至符合规定，采购人不承担因调退货而发生的任何费用和责任，如因家具产品质量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中标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直接损失费用。

四.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参考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代理机构：_____ 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年月日

年月日，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采购方式）对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采购。经评定，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第一条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 合同标的内容

1. 货物名称：；
2. 货物数量：；
3. 货物质量：；
4. 供货期限：。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总价为：¥元（大写：元人民币）。分项价格如下（可作为附件）：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价格（元）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							
...							
合 计							

2. 付款方式:

第四条 技术工艺及材料要求

1. 整体加工及安装工艺要求:

2. 材料要求:

第五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供货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2.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导致其余各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保修期从产品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3.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小时内到达现场实施维修并及时排除故障,否则,甲方有权自行派人进行修复,发生的费用在质量保修金内按实扣除,另扣双倍费用作为违约赔偿。

4. 因甲方使用不当引起的问题,乙方提供有偿服务。

5. 质量保修期内,同一商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时,乙方必须予以免费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货物。

6. 货物质量保修期内除人为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包换。

第六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招投标文件规定进行供货,并对其质量负责。

2. 乙方负责供货的材料,其品牌规格等必须与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并提供产品说明书,试验报告和合格证。材料性能及技术指标应达到招投标文件约定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3. 乙方负责供货的材料在使用前，应按甲方要求，根据标准、规范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报告中有一项指标不合格，乙方负全部责任并按本批次同规格价格的两倍进行处罚。

4. 甲方、乙方对产品质量有争议，由三方同意的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5. 乙方在供货中，如使用假冒伪劣产品，一经查实，每项次处以 10 万元罚款给甲方，该罚款从当期应付款项中扣除。

6. 三个月内发现不合格品或材质与封存的样品不符的无条件退货（所发生的拆、包、运等费用由乙方负责，保修期内免费维修。

第七条 履约验收

1. 中标商安装完毕后由甲方随机抽样交付当地市级（含）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检验，甲醛释放量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检验费用由中标商支付，如检测未达到标准，则中标供应商必须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2. 甲方将按照招标文件及规定的技术标准进行检验，如果与文件规定不符，在质量及感官标准上有明显差异或环保指标不达标的，将加倍抽样检验（并对部分产品作破坏性检测），若加倍抽样仍不合格，将判定所供货物采购及安装不合格。

3. 对货物安装验收不合格时，投标供应商应予以免费调换，直至符合规定，采购人不承担因调退货而发生的任何费用和责任，如因货物采购及安装产品质量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投标供应商还应赔偿采购人直接损失费用。

第八条 保密要求

1. 由甲方收集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 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第九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

1. 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 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4.

二、甲方义务：

1. 负责与本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2. 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
- 3.

第十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权利：

1. 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 2.

二、乙方义务：

1. 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工作。
2. 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作质量满足相关验收相关标准。
3.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4.

第十一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元整。
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 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
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1 % 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

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1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 如果出现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十三条 合同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需加盖骑缝章）。

第十六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代理采购机构各执壹份。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条款中如与国家规定、条例有抵触的，则该条款无效并按国家规定和条例执行，合同的其它条款继续有效。

(此页无正文，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合同的签字盖章页)

甲方（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单位地址：

日期：

乙方（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单位地址：

日期：

合同备案

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西路 118 号 1 号楼 3 楼

电话：

五. 评分标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价格扣除：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条款号、 评标项目	评标 分项	分 值	评标标准及分值
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 报价	3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精确到两位小数位，两位小数后四舍五入）。

商务部分 (30 分)	企业 实力	6	1、投标人或所投主要货物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含盖：办公家具的研发、生产；且证书上有 CNAS 标志的得 2 分。 2、投标人或所投主要货物生产厂家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含盖：办公家具的研发、生产；且证书上有 CNAS 标志的得 2 分。 3、投标人或所投主要货物生产厂家通过 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含盖：办公家具的研发、生产；且证书上有 CNAS 标志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提供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复印件，其中第1-5项同时提供在认监委网站对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原件备查
	环保 认证 情况	12	1、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十环）认证（证书范围包括：人造板类家具）的得 2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国家认证监督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 CQC 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国家认证监督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 3、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低 VOCs 家具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国家认证监督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 4、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国家认证监督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 5、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 ISO14025 III 型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得 2 分。提供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复印件。 6、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排污许可证（行业类别：木质家具制造）的得 2 分。提供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复印件。
	业绩	5	投标人近 3 年（2018 年以来）具有同类型家具产品业绩，每份合同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注：供应商须同时提供同一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合同。
技术部分	主要	5	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得基本分 5 分。如有一项

(40 分)	技术 参数 响应 情况		参数负偏离，都视为无效投标。
	产品 检测	5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经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具的家具成品“抽样”检验（检测）合格报告包含：文件柜、主席台、主席椅或会议椅、条桌、会议桌，以上成品检测报告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提供检验报告原件扫描件及可验证的查询网址或二维码并加盖公章，所提供的检测报告签发日期须在发布招标公告之前且带有“CNAS”或“CMA”或“CAL”认监认字。
	原材 料检 测	10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经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具的家具使用的原材料“抽样”检验（检测）合格报告包含：多层板、木皮、皮革、环保油漆（面漆、底漆）、阻燃海绵、胶水（白乳胶）、液压门铰、导轨、三合一连接件、拉手。所提供的原材料检验（检测）报告需满足下列要求，以上原材料检测报告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10 分。 1 多层实木板：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和 GB/ 17657 — 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标准，甲醛释放量$\leq$ 0.036mg/m³。 2、木皮：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皮革：符合 GB 20400-2006《皮革和毛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游离甲醛含量及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含量均为未检出。 4、环保油漆（面漆、底漆）：符合 GB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强制性标准要求，苯含量未检出，甲苯、二甲苯、乙苯含量总和（底漆$\leq$1%，面漆$\leq$12%），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底漆$\leq$509g/L，面漆$\leq$544g/L），卤代烃含量（底漆未检出，面漆$\leq$0.02%），游离二异氰酸酯（TDI、HDI）含量总和$\leq$0.1%。 5、阻燃海绵：符合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标准，回弹率$\geq$35%，75%压缩永久变形$\leq$6.5%。 6、胶水（白乳胶）：符合 GB 18583- 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

		有害物质限量》标准，苯、甲苯+二甲苯、甲醛均为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物应$\leq 50\text{g/L}$。 7、液压门铰：符合 QB/T 2189 — 2013 《家具五金杯状暗锁链》标准，耐久性打开力$\leq 2.5\text{N}$、耐久性关闭力$\leq 1.8\text{N}$，具有自动关闭装置的杯音铰链的关闭力应大于 0.5N，耐久性≥ 80000 次无损坏，下沉量$\leq 2.5\text{mm}$，应经耐腐蚀$\geq 18\text{h}$ 检测合格。 8、导轨：符合 QB/T 2454-2013 《家具五金抽屉导轨》标准，过载及功能的垂直向下静载荷、水平侧静载荷、猛关或猛开均应合格，耐久性≥ 60000 次无损坏，下沉量$\leq 9.93\text{mm}$，应经耐腐蚀$\geq 18\text{h}$ 检测合格。 9、三合一连接件：符合 GB/T 28203-2011 《家具用连接件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标准，金属镀层抗盐雾$\geq 18\text{h}$ 合格。 10、拉手：符合 GB/T 3325-2017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耐腐蚀经盐雾试验$\geq 18\text{h}$ 合格。 注：提供检验报告原件扫描件及可验证的查询网址或二维码并加盖公章，所提供的检测报告签发日期须在发布招标公告之前且带有“CNAS”或“CMA”或“CAL”认监认字。
生产设备	5	对投标人或生产制造商满足生产及加工所必须的设备及能力，对主要生产设备需提供购买设备发票或购买合同，每满足一项得 0.5 分，本项满分为 5 分。 生产设备包括以下设备： 全自动计算机板材开料锯设备、全自动电脑木材烘干机、全自动直线封边机、全自动电脑真空喷油机、推台锯、组合式除尘设备、全自动涂胶机、六排钻、刨床、高速镂铣机。 注：提供相应设备的购置发票或购买合同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产品品质验证	2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 CQTA 证书，包括：办公桌、会议椅、会议桌、文件柜，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
产品专利证书	2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产品“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或发明专利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 注：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项目 实施 方案	10	实施方案包括（建设进度计划、技术人员水平、生产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包装方案、运输方案、安装调试详细措施、安装验收方案、应急方案、家具成品除味、除甲醛的措施、产品质量环保保证承诺书等，实施方案包括以上所有环节，利于本项目实施，科学合理的得 8-10 分；方案包括所有环节，内容一般得 4-7 分。任何一个环节的方案或没有按照上述要求或相关内容不全的不得分。
	售后 服务 方案	1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符合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的《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办公家具，服务能力综合评审达五星级得 1 分，四星级及以下得 0.5 分。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提供“中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址 http://www.cnca.gov.cn/# ）确认有效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7	制定项目售后服务、维护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技术人员情况及保障措施、保修期满后提供易损件及专用工具清单、技术培训方案、定期巡检巡修方案、售后维修服务响应流程、项目地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服务方案综合评价优得 5-7 分，良得 3-4 分，一般得 1-2 分，差或缺项为 0 分。

注：

-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过时不予接收。
- 2、评审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分依据，不得分。
- 3、为便于评分，请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六.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编 号:

项 目 名 称:

报 价 人:

日 期: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 一、供应商情况说明
- 二、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三、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四、评分索引表
- 五、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六、报价一览表
- 七、明细报价表
- 八、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九、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十、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培训承诺
- 十一、其他格式附表

一、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要情况介绍，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及装备水平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等。供应商自行以文字形式说明。

二、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条件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复印件		
3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4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5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特定资格条件			
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8	投标人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		
...			
其他资格条件			
9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0	响应函		
			

三、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采购需求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每条详细列出的内容）		
2			
3			
4			
5			

四、评分索引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注：本表仅纸质投标（响应）文件需要提供。

五、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提供）

文件 2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复印件，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提供，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文件 3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提供）

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提供）

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提供）

文件 6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原件，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加盖公章）

文件 7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加盖公章）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加盖公章），

文件 8 联合体协议（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提供，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加盖公章，原件）

文件 9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如有）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加盖公章；如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

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格式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六、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小写)
总报价（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七、明细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性能指标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						
合计						
完工期						
项目整体质保期						
服 务 承 诺	1. 质量 2. 安装 3. “三包”(包修、包退、包换)4. 其他承诺 (以上是主要承诺,供供应商参考,供应商应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根据自己单位的情况作出具体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1）供应商应当根据“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的内容在上表中详细填写；
（2）表格不够可自行延长。

八、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采购项目编号：

名称	采购要求	实报内容	偏离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

- （1）本表不得删除；
- （2）如无任何技术偏离，请于本表 “偏离说明” 中注明 “无偏离”；
- （3）如有技术偏离项，请于本表中列明偏离内容，如需要可自行延长，其余无偏离内容不须赘述。

九、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交付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其他			

十、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培训承诺

（内容格式自定）

.....

十一、其他格式附件

（一）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方编号采购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此项目的报价。

一、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报价，总价见《报价一览表》。

二、我方愿意提供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文件、资料。

三、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报价的有效期限为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天。

四、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交货任务。

五、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六、我方认可并遵守采购文件所有的规定。

七、我方愿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填写《投标（报价）承诺函》。如我方在报价截止期后撤回响应及成交后拒绝遵守报价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理。

八、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且我方如无不可抗力，又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理。

九、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向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十、如果我们中标，我们将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邮编：

(二)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常州中采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参加本次项目（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次项目进行报价，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报价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月日

备注：上述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 联合体协议（格式）

联合体协议

本项目无

(四)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项目（项目编号：）的工作，
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2. 代理人参加报价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
供应商授权_____（被授权代表姓名）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报价
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报价、参与协商、签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
工作。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所有签字负全部责任。

我公司（单位）对被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贵公司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
（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电话：_____职务：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2. 代理人参加报价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_____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为便于开标,本表可以另行单独密封。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_____年月日

(七)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月日

(八)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月日

(九) 项目人员配置表（格式）

项目人员配置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年龄	本项目职责	持有证书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
表格不够可自行延长。

(十)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 采购人代表 ☐ 投标人代表 ☐ 评标专家		
参加： ☐ 开标 ☐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 有 ☐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 否 ☐ 是 ， 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 否 ☐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 否 ☐ 是 ， 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友情提醒

各供应商：

您好！

为了提高贵单位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无效报价，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 请谨记采购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
3. 响应文件应按要求密封，U 盘单独密封，并在封袋上加盖供应商公章。
3. 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二、供应商须知》及《六、响应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响应文件封袋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4. 响应文件中的证明文件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的必须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或核查。
5. 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6. 因采购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项目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贵单位有针对性的制作响应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7. 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8. 请精心仔细审阅采购文件，特别是加粗部分的文字。如有疑问，请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单位十分欢迎贵单位对招标采购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电话：0519-86661066

最后祝贵单位投标成功！

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